# 2023年足球的起源足球三分钟精彩演讲稿(通用5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 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以下是小 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足球的起源篇一

尊敬的领导、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 大家好!

还记得那个耄耋之年的烛之武吗?"夜缒而出"的情景不禁让吾辈心寒,即为老者,何不安享晚年,却要挺身而出,毅然卫国。穆公面前的白发老人,口虽无牙,却也凭得三寸之舌,说退秦国三军雄师;仅凭一口之言,晓以利害,深中秦穆之心,从而力挽狂澜,救国救民于危难之前,这是何等的光辉啊!谁又知道,壮年时期的烛之武,满腹韬略,却不受待见,未得赏识。退居寒舍,也不愿过安静闲适的生活,终日苦读史书,关乎国之安危,"不出茅庐,便知天下三分";也时常空对书斋,指点江山,分析天下形势,冥想安邦定国之策。度日如年,却也日日心欢,"磨剑数年,只待一朝试锋芒"。终于,皇天不负有心人,一纸诏书,王命在上,承载了国家之信任、君王之信任、百姓之信任。此时,牢骚和委屈又算得什么,数十年的等待只为今朝受命而去。两军交战,生死未卜;出使秦师,成败难料;他慷慨前去,不负而归,终成了为后世传颂良久的"老年英雄"。

还记得那句"不飞则已,一飞冲天;不鸣则已,一鸣惊人"吗?庄王继位三年,终日喝酒玩乐,打猎游赏。楚国朝政荒诞,百官闲散,国之命运,实在令人堪忧。有贤臣进谏庄王,庄王大醒,开始整顿朝纲,励精图治,终为春秋霸主。谁又知

道: 庄王其实并非是酒色之徒,他少年即位,面临的一片混乱的朝政,为了稳固事态,他不得以表面上三年不理朝政,实则是暗地里等待时机"一飞冲天"。一个王,有如此谋略和耐心,实属不易,也不枉他能成为春秋五霸之一。三年中,庄王要过着两面生活,一边昏昏碌碌,令别国对他放松警惕;另一边观察朝野动态,暗调兵马,等待是时一展宏图霸业。庄王是一个很成功的贤君,正是由于他三年的潜伏,才让他成就了辉煌,为后世历代君主所推崇。

在南美洲安第斯高原海拔四千多米人迹罕至的地方,生长着一种花,名叫普雅花,花期只有两个月,花开之时极为绚丽。然而,谁会想到,为了两个月的花期,它竟然等了一百年。一百年中,它只是静静伫立在高原,栉风沐雨,用叶子采集太阳的光辉,用根汲取大地的养料……就这样默默的等待着,等待这一百年后生命绽放时的惊天一刻,等待着攀登者身心俱疲时的眼前一亮。

冰心老人有一首诗:成功的花,人们只惊羡她现时的明艳!然而当初她的芽儿,浸透了奋斗的泪泉,洒遍了牺牲的血雨。

佛曰: 历经前世三千年的痛苦,方才修得今生今世的幸福。

一鸣惊人的背后"美丽",既是痛也是苦,更是一种潜伏的成就。

## 足球的起源篇二

尊敬的领导、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 大家好!

中国文学家鲁迅曾经说过: 史记是"史家之绝唱,无韵之离骚"。我最近有幸拜读,希望将读后的感受与大家分享。

史记描绘了从黄帝时代至汉武帝年间的历史与个人的喜怒哀乐,以人物传记的形式去描绘一个个鲜活的人物形象。其对远古时代传说的记载与对奴隶制社会的描写,是古今史书的独一无二的记载,所以其历史考察价值是无穷的。但百姓为何要读它呢?因为它无与伦比的文学价值,《离骚》是战国时期屈原的优秀代表作,史记能与它相提并论,是一种荣幸,从中可以看出史记的文学价值是无与伦比的,这也是史记备受古今各界人物推崇的原因所在。

史记上的故事使我流连忘返,其中收录在《吕不韦列传》中的吕不韦举荐子楚使我印象深刻,这个故事主要讲了吕不韦见了秦昭王庶出的孙子子楚,很同情他。吕不韦为了帮子楚而游说秦国,子楚答应:只要他游说成功,便与他共享秦国。于是吕不韦拿五百金送给子楚,有那五百金游说秦国。他找华阳夫人的姐姐,用重金贿赂她,并向其举荐子楚,让其劝华阳夫人:"你何尝不找一个贤能的人去认他做干儿子?我看子楚非常贤能,是个人选。于是,华阳夫人与太子安国君决定将子楚作为继承人。吕不韦调了几个宫女与他同居,子楚要她们,吕不韦给了他,但隐瞒了其中有一个已经怀孕的真相,后来,这个女人生下了嬴政。后来,他们趁变乱逃回秦国。这时,安国君即位,没过多久,子楚即位,后来,嬴政即位,吕不韦获重赏。

读完史记,我百感交集,史记中那人物的悲欢命运使我彻夜难眠,我从史记中汲取历史中的教训与成功的秘诀,我觉得史记身上有一些东西是帮助我们走向漫漫人生路的养分。总之史记使我对历史的态度发生了改变:一开始我认为历史是一种高不可攀而不可侵犯的尊严,是史学家才会研究的东西,史记离我们凡人很遥远;读了它之后,我觉得历史与我们的距离近在咫尺,而并不是那么遥远,史记也早"旧时王谢堂前燕,飞入寻常百姓家"了。比如从项羽的身上,我们就能看出他那勇猛善战的特点,正因如此他才打败了秦王朝;也可以看出他不善待部下,急功近利的特点,这也使他最终走向没落。史记中的每一个人物都是这样,有优点也有缺点,他受

到重用到没落都有他自己的原因,从中可以看出人生兴旺之道,这也是一种独特的魅力。总之,以史为镜,可以知兴衰,综合到现在是:以史为镜,可以知方向。

在书海中遨游, 史记这样的好书伴你终生, 但文学价值和历史价值并重的古代着作恐怕只有史记一部。所以, 史记是一部的的确确的好书, 一部古代典籍, 一部艺术珍品!

# 足球的起源篇三

尊敬的领导、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 大家好!

今天我演讲的题目是《自信,让你成功》。

人生的旅途上处处长满了荆棘,鼓起你的勇气,大步向前。请相信,路是人踏出来的,别说"不行",自信让你成功。

谁一生下来便会走路、会写字?知识靠积累,勇气靠磨炼。别再红着脸,腼腆地说:"我不行。"

课堂上,有问题时只管站起来发言,不必紧张,不必害怕。 勇敢发表自己的见解,即使未必正确,没有人会讥讽你;即使 说得结结巴巴,投向你的只会是敬佩的目光,同学们也会在 心里为你鼓掌。因为你远比只敢在课桌上点点评评、窃窃私 语的人了不起。别说"我不行"。一个生活的勇士,是敢于 在别人面前展露自己的缺点的。

万事总是开头难,义无反顾地面对挑战迈出决定性的第一步,紧接着会有第二步、第三步,别说"我不行"。

运动场上,请迈开步伐去拼搏、奋斗吧,别因为身体孱弱而退缩。经不起波浪的鱼儿永远不能跃出水面;只会躲在安乐窝

中的雏鹰终究无法在苍穹中翱翔。不要害怕跌倒,它只会使你的脚步更踏实、矫健;不必担心失败,失败乃是成功之母。通往胜利的路上充满着坎坷,爱迪生为发明电灯曾试验过1000多种灯丝,每次失败,他都不气馁,当有人嘲笑时,他却自豪地说:"我发现了1000多种物质不适合做灯丝。"这是怎样的勇气和自信啊!朋友,困难在强者面前只能是纸老虎。当你成功时,你就会发现:"这并不难,我行。"

不要让美好的青春在一片"不行"声中蹉跎过去,等到醒悟时,双鬓已斑白。莫让一生碌碌无为,举步踏入长满荆棘也充满阳光的大路,让生命散发光和热。

朋友,请别说"不行"。自信,会让你成功。

# 足球的起源篇四

尊敬的领导、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 大家好!

什么是幸福?幸福就是做令自己舒服的事。

有一次暑假,爸爸妈妈因有急事出门,临走前对我说: "无论谁敲门都不能开门!" "好!"我答应得好好的。等爸爸妈妈走了,我心里便一阵狂喜。我飞也似的冲到新买的电脑旁,输入密码,打开就是狂玩。就在那时,我感到无比幸福。玩着玩着,爸爸妈妈就回来了。我立马关掉电脑,冲到爸爸妈妈面前,说了声: "你们回来啦!"就一溜烟跑了。

还有一次,终于等到了周末。早晨,我被闹钟吵醒,醒来一看,才6:40!我关掉闹钟,一下子倒在床上,继续呼呼大睡。睡到8点钟,才醒过来。我穿好衣服,在家里面左晃晃,右晃晃,就这样消磨着时间,无聊了就看看书。磨到中午,迎接我的是香喷喷的米饭,美味的红烧肉,好吃的丝瓜炒肉。天

呐,这才叫生活!

当然,在学校也有在学校的幸福。每当星期五,上午都会有一节电脑课。这是同学们的"天堂课"。当下课铃"叮铃铃"地响起时,全班都欢呼了起来,冲向电脑室。电脑课的陈老师正在教室等待我们。我们开心地在教室玩电脑,都觉得,这就是幸福。即使有同学不开心,当他玩到电脑时,也会开心起来。

小时候,我住在农村的一座小屋里。小屋的后面有一条清澈的小溪,小溪里有许多活灵活现的小鱼。每当爸妈睡着了。 我都会约上几个小朋友到小溪那里玩。我们一人拿着一个小 叉子,看到鱼就叉,每次都能叉到好多大鱼,足够烧两三次。 和朋友一起叉鱼,这,就是幸福。

小时候,和几个朋友跳皮筋,就能使我感到满足。我们轮流跳。我记得陆宇成第一个跳,生疏的线条使她不知所措,结果她就摔倒了。我立马上去拉了她一把,我、陆宇成、刘小燕哈哈大笑起来。我觉得,和朋友在一起,就是幸福。

我的童年,有许多美好的回忆。我的童年是幸福的。

# 足球的起源篇五

尊敬的领导、敬爱的老师、亲爱的同学们:

## 大家好!

"爱运动是一个人的天性"。记得一位哲学家曾经说过这样的一句话。我就是一个爱运动的孩子。在家只要一有空闲时间,我就像一个疯子似的,迅速抱起足球,旋风般地跑下楼,跟伙伴们踢足球。

记得暑假的一天下午,当天计划的作业完成了,赶忙呼朋唤

友,飞奔下楼,来到我们的梦幻天地——中庭花园,一场激烈的比赛就此展开。

先是我方开球,小林一个"高球",球便高高跃起,直窜禁 区,小赵"头球"摆渡,我飞身"鱼跃冲顶",这球就像一 条活蹦乱跳的鱼, 径直飞入网底, 小李侧身一扑, 球擦着他 的指尖入网, 队友无不欢呼雀跃, 为我精彩的表演而鼓掌。 可万万没想到,我的爆发,才刚刚开始。随后,对方小蒋开 球,只见他一连晃过我们几名防守队员,只剩我和守门员了。 我心想,他是直接射门,还是要盘带过人呢?正当我犹豫不决 的时候,难以做出判断时,他已经带球到了我的身边。啊!不 好!"是要过人!"我大喊一声,站在后方的守门员被我的喊 叫惊得双腿一颤, 丈二和尚——摸不着头脑。我当机立 断,"铲球",当这个念头从我脑子闪过,赶紧调整好重心, 脚一伸,用力地铲了过去。只见球飞过了三位队员,稳稳地 落在了小张脚下。他带球一路狂奔,突破到了边路,我从后 位插上, 瞧, 一个漂亮的下底传中, 借着身高优势, 用右脚 外脚背内侧搓出了一道完美的抛物线,奔向球门的左上角, 守门员反应不及, 球应声入网。

比赛结束了,我们队大比分胜出,队友们高兴地一蹦三尺高,相互击掌庆祝胜利,我心里也美滋滋的。

瞧!这就是爱运动的我,我运动!我快乐!